

关于 2021 年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3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21 年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文件有关规定，对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在 2023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分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 （二）债券名称：2021 年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 （三）债券简称：21 宁海停车场专项债（银行间债券市场）、21 宁海 01（上海证券交易所）
- （四）债券代码：2180040.IB（银行间债券市场），152756.SH（上海证券交易所）
- （五）上市地点：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 （六）发行总额：10 亿元人民币
- （七）债券期限及利率：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4.93%，在债券存续期内 7 年固定不变。
- （八）本息支付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九）债券上市时间：
上市交易日：2021 年 2 月 9 日（银行间债券市场）、2021 年 2 月 2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

(十) 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 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二) 信用级别：2021年6月23日，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十三)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人：魏赛君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桃源街道天明中路99号大中山商务楼2号楼12层；
电话：0574-89289522

(十四)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发行人的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021年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简称“21宁海停车场专项债”或“21宁海01”）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6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已于2021年2月22日上市流通，简称“21宁海停车场专项债”（银行间债券市场）、“21宁海01”（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代码为2180040.IB（银行间债券市场）、152756.SH（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 本期债券本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8年每年的2月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023年2月，发行人已如期支付本期债券2022年2月5日至2023年2月4日期间利息4,930.00万元，2024年2月，发行人已如期支付本期债券2023年2月5日至2024年2月4日期间利息4,930.00万元，并如期偿还本期债券本金2亿元。

(三)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及监管情况

1、募集资金的运用情况

经核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核准/约定用途，不存在被挪用等其他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拟募集资金 15 亿元，其中 12 亿元用于宁海县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3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本期债券实际募集资金 10 亿元，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募集资金银行对账单，截至 2021 年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扣除发行费用后，均用于宁海县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及补充营运资金。

2、账户及资金监管情况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和宁波宁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及偿债账户进行监管，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投入有关用途，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

（四）其他债券融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除本期债券外，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其他债券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类别	起息日期	发行规模(亿元)	当前余额(亿元)	到期日期	发行期限(年)	票面利率(当期)(%)
254557.SH	24 宁海 01	私募债	2024-04-19	10.00	10.00	2029-04-19	5 (3+2)	2.60
252989.SH	23 宁海 02	私募债	2023-11-23	15.00	15.00	2028-11-23	5 (3+2)	3.20
166977.SH	20 宁海 02	私募债	2020-09-18	10.00	10.00	2025-09-18	5 (3+2)	3.33
162998.SH	20 宁海 01	私募债	2020-01-20	10.00	10.00	2025-01-20	5 (3+2)	4.97
162520.SH	19 宁海 03	私募债	2019-11-22	10.00	8.50	2024-11-22	5 (3+2)	3.15
032380212.IB	23 宁海城投 PPN001	定向工具	2023-03-10	11.00	11.00	2026-03-10	3	4.24
032280822.IB	22 宁海城投 PPN002	定向工具	2022-09-22	12.60	12.60	2025-09-22	3	3.08
032280390.IB	22 宁海城投 PPN001	定向工具	2022-04-08	6.70	6.70	2025-04-08	3	3.60
032100933.IB	21 宁海城投 PPN002	定向工具	2021-08-30	4.00	4.00	2024-08-30	3	3.99
MOXTB2405 5.MOX	宁海城投 5.6% N20270318	海外债	2024-03-18	1 亿美元	1 亿美元	2027-03-18	3	5.60
40891.HK	宁海城投 3.3% N20241026	海外债	2021-10-26	1 亿美元	1 亿美元	2024-10-26	3	3.30

（五）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2023 年至今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发行人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披露《2021 年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3 年付息公告》。

2、发行人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

告》、《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3、发行人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披露《2021 年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跟踪评级报告》。

4、发行人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披露《关于 2021 年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2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5、发行人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披露《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公告》。

6、发行人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披露《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7、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披露《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8、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中期报告》、《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中期财务报表及附注》。

9、发行人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披露《2021 年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4 年付息及部分兑付公告》。

10、发行人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披露《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

11、发行人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桃源街道天明中路 99 号大中山商务楼 2 号楼 12 层

注册资金：110,000 万元

法人代表：叶亦健

发行人是宁海县国有资产运营及基础设施建设的核心主体，承担了宁海县内的基础设施建设、旧城改造、供水及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相关职能。公司经营业务以土地开发、拆迁安置房销售，供水及污水处理、代建业务为核心，同时还覆盖了管道安装业务、租赁业务等领域，在宁海县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投资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

1、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部分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出自上述审计报告。

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流动资产合计	3,614,129.02	3,595,254.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4,333.40	1,380,400.07
资产总计	5,278,462.42	4,975,654.37
流动负债合计	2,199,343.36	1,603,833.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0,197.56	1,563,352.76
负债合计	3,549,540.92	3,167,186.45
所有者权益	1,728,921.50	1,808,467.9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5,278,462.42	4,975,654.37

发行人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134,304.97	130,236.13
营业成本	99,198.13	103,136.73
管理费用	13,214.63	12,073.49
营业利润	13,796.99	7,734.08
利润总额	13,757.91	7,689.25
净利润	5,063.02	4,456.77

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699.96	-83,01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787.89	-51,242.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51.51	55,960.8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93,787.95	161,827.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960.31	-70,764.59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末/2023 年度	2022 年末/2022 年度
速动比率	0.36	0.71
资产负债率 (%)	67.25	63.65
EBITDA 利息倍数	0.44	0.41

注：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EBITDA 利息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总计 5,278,462.4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28,921.50

万元，较 2022 年末有所增长。2023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67.25%，较 2022 年末小幅上升，但基本保持稳定。总体来说，发行人整体资产规模较大，质量较好，偿付风险较低。

3、盈利能力分析

2023 年度，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为 134,304.97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2023 年营业成本为 99,198.13 万元，较 2022 年下降，主要系上年度宁海县城北污水处理厂新投入运营，运营成本较高，毛利率为负，而本期污水处理收入有所增加，毛利率转正所致。

2023 年度，发行人实现净利润 5,063.02 万元，较 2022 年度略有增加，发行人主营业务净利润仍相对可观，总体来说，发行人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

4、现金流量分析

2023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3,699.96 万元，较 2022 年度由负转正，主要系 2023 年度，发行人收回较多往来款。

2023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9,787.89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本期权益工具投资增加，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增加。

2023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6,551.5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增加。

5、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 2023 年末资产负债率略有上升，但变化不大，基本保持稳定，速动比率较 2022 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总体来看，发行人保持了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经营管理水平和财务费用控制能力，整体资产规模较大，资产质量较优，偿付风险较低。

四、宁海县基本情况和财政收入状况

宁海县，浙江省宁波市辖县，位于中国大陆海岸线中段，浙江省东部、宁波市南部沿海，象山港和三门湾之间，天台山和四明山脉交汇之处，东临象山县，南界台州市三门县，西靠台州市天台县、绍兴市新昌县，北接奉化区，为计划单列市宁波市属县，国务院批准的第一批沿海对外开放地区之一，地貌呈现“七山一水二分田”的格局。2023 年末，宁海县常住人口 71 万人，户籍人口 62.76 万人。

根据《2023年宁海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宁海县2023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001.17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与上年同期增长7.8%。全县实现财政总收入109.4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8.34亿元。2023年宁海县地区生产总值、财政收入增长稳健，为发行人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各项财务指标运行良好，盈利能力良好；发行人筹资能力较强，可较好地支持债务的偿还和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发行人资产质量较好，变现能力和偿债能力较强，可为本期债券本息偿还提供有力保障。同时，发行人所在宁波市地区经济较为发达，城市建设力度大，发行人面临良好的发展环境与稳定的财政支持，可为本期债券本息偿还提供有力保障。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 2021 年宁海县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3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签署页)

